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苏分办〔2021〕3号

关于 2020 年度市级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 垃圾分类督查评价情况的通报

市级机关各部门、省直单位、大专院校：

近期，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对市级党政机关、省直单位及大专院校垃圾分类情况进行现场督查评价，现将督查评价情况通报大家，请认真总结，优中更优，争先进位，推动 2021 年垃圾分类工作再上新台阶。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9 日



2020 年度市级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 垃圾分类督查评价情况通报

根据国家和省、市对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要求，对照《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工作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委办〔2020〕28号）和《关于印发<苏州市市级党政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督查评价办法>的通知》（苏事〔2020〕16号）等文件，市垃圾分类专班对市级党政机关、省直单位及大专院校等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开展督查评价，现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级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市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的部署，围绕“市级机关要率先执行，当好表率”的要求，各单位定任务、排计划、抓落实，本年度垃圾分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制度建设、宣传督导齐到位；设施设备配置规范、兼备苏州特色；分类投放准确率显著提高；台帐记录较完整、齐全；行业推动及条线管理顺畅高效。四季度考核成绩显示，市级党政机关、大专院校优秀率达 100%，有效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向纵深发展，各单位和全体干部职工真正成为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投放的践行者、示范者、引领者。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持续加大垃圾分类制度建设力度，能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年度计划及党建内容，并不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年度计划占比从三季度 80% 上升至 95.12%；垃圾分类工作列入本单位党建内容占比从三季度 81% 上升至 92.68%；明确垃圾分类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占比从三季度 93% 上升至 97.56%。

（二）宣传督导取得实效。各单位能够充分利用会议、网络、新媒体、互联网等载体开展多维度、多角度宣传，营造垃圾分类宣传氛围占比从三季度 95% 上升至 96%。另外，各单位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督导，定期开展检查占比从三季度 82% 上升至 85%；对下属单位开展指导和检查占比从三季度 97% 上升至 100%。

（三）设施设备配置标准高。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分类设施设备配置已基本齐全与规范，大部分能依据“234”标准在办公室、楼道、收集亭配置相关设施，部分单位主动对分类设施进行了创造性设计与配置，如有些单位专门设置厨余垃圾收集点，甚至建设了高标准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有些高等院校收集亭和集中收集点辅以后苏州特色和宣教功能。

（四）投放准确率显著提高。各单位以提升分类投放准确率为核心，通过加强督查指导，引导干部职工做到正确分类。无论

是办公室、楼道，还是收集亭，投放准确率均有明显提高，投放准确率从第三季度的 80%提高至 95%以上。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方面，各单位大多能按照机关单位绿色办公要求开展，特别是“会议室等公共区域禁止使用一次性杯具”占比由第三季度的 93%上升至 95%。

（五）台账记录逐步完善。所有公共机构都能对厨余垃圾日处理情况进行记录，绝大多数公共机构台账记录本齐全，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数量清楚，并经相关处室盖章确认。

（六）行业管理联动顺畅。各主管部门能较好督促和指导下属单位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呈现出分级管理、多级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目前 19 家具有垃圾分类行业管理职能的单位均已出台相关文件指导行业管理。相关单位已出台相关文件近 40 部，涉及设施建设配置标准、推动机关单位分类实施、构建志愿服务工作体系、推动源头减量工作开展等内容，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取得实效。

三、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公共机构领导不重视，全员参与度低。个别单位的垃圾分类负责人存在单打独斗现象，除联络员外其他人员熟悉垃圾分类工作程度不够；部分省直单位责任人缺乏相关培训，对垃圾分类工作理解不到位，工作缺乏积极性，未能承担起相应责任，进而导致工作推进缓慢。

二是垃圾分类定期督查检查力度不够。定期督查检查是提升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培养干部职工分类意识的一项有效“他律”措施。一方面，部分二级公共机构不能做到定期自查，督查检查走过场，无通知、无过程、无结果，缺乏督查真实性；另一方面，部分单位未能主动对二级公共机构定期开展指导和检查，“嫌麻烦、怕麻烦”的心理有之，未有效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三是设施设备维护不到位。部分公共机构办公室两分类垃圾桶桶盖积灰严重，使用频率低；部分公共机构楼道、公共区域垃圾桶的日常维护管理较差，破损、满溢、标签磨损的情况有之。

四是行业管理未落到实处。今年以来，各行业管理部门纷纷出台文件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但文件制定后，一些行业主管部门仅针对下属单位开展督促和指导，未主动对所属行业其他机构开展具体工作，未能形成“管行业就要管垃圾分类”的浓厚氛围。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1. 对照《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谋划明年垃圾分类工作，进一步规范设施配置、使监督考核常态化、台账记录标准化，以提升分类投放准确率为核心，抓好各项示范带动工作。

2. 各单位要切实引导干部职工，通过培训指导，掌握分类知识，营造好“学起来、主动分、坚持做”的氛围，充分发挥党

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在全社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做好宣传员、督导员、推动员的角色。

3. 承担行业管理的部门要定期组织考核和总结，确保形成常抓不懈管理机制。各类联合会、协会、商会等发挥行业团体作用，列入日常工作，纳入企业文化，主动作为，带头宣传，引导自律，规范设施布设，推动员工参与。

附件：2020年市级党政机关、省直单位、大专院校优秀（90分以上含90分）及合格（80-90分含80分）名单

附件

2020 年市级党政机关、省直单位、大专院校优秀（90 分以上含 90 分）及合格（80-90 分含 80 分）名单
党政机关（优秀）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9	市园林局	97
市人大机关	99	市生态环境局	97
市公安局	98	市委组织部	96
市委党校	98	市委政法委员会	96
市城市管理局	98	市级机关党工委	96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98	市委统战部（台联）	96
市人民检察院	98	市应急管理局	96
市审计局	98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96
市财政局	98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96
市委宣传部	98	市红十字会	96
市委研究室	97	市政协机关	96
市档案馆	97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9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	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96
市商务局（贸促会）	97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96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6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	97	市委编办	95
市统计局	95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94
市委办公室	95	市台湾事务办公室	94
市政府办公室	95	市残疾人联合会	94
九三学社苏州市委员会	95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94
农工民主党苏州市委员会	95	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94
市体育局	95	致公党苏州市委员会	94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95	市妇女联合会	94
民主同盟苏州市委员会	95	市农业科学院	94
市民政局	95	市委机要保密局	94
市医疗保障局	95	市供销合作社	94
市中级人民法院	95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94
市信访局	95	市政府研究室	94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5	市委老干部局	94
市教育局	95	市司法局	94
市农业农村局	95	苏州干部学院	94
市地方志办公室	95	民主促进会苏州市委员会	94
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	95	民主建国会苏州市委员会	94
市行政审批局	95	市外事办公室	93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市纪委监委（巡察办）	94	市水务局	93
市科学技术局	93	市科学技术协会	93
市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93	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苏州市委员会	92
市总工会	93	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92
市交通运输局	93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2
市工商业联合会	93		

省直单位（优秀）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江苏省太湖渔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97	苏州市烟草专卖局	95
苏州海关	97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95
国家税务总局苏州税务局	96	苏州银保监分局	95
苏州工业园区海关	95	苏州市邮政管理局	90
苏州市气象局	95		

省直单位（合格）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8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8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86	江苏省盐业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83

大专院校（优秀）

单位	得分	单位	得分
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97	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95
苏州市职业大学	96	苏州大学	94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96	苏州科技大学	92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95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92